

重庆市林业局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

使用林地（自然保护区）审核同意书

渝林许可地 (2021) 438号	使用类型	永久	用地单位	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销售分公司
建设项目名称	伏牛溪油库迁建长寿沙溪油库项目			
同意使用林地的行政区域权属及面积	长寿区晏家街道集体林地3.6619公顷。其中，沙塘村12组0.0436公顷，沙溪村村集体1.9189公顷、葛藤坡组1.6994公顷。			
项目建设的地点、位置、范围、详见项目使用林地可行性研究报告	报告名称	伏牛溪油库迁建长寿沙溪油库项目拟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		
	编制单位	重庆市曦紫林业有限公司		
<p>一、需要采伐被使用林地上的林木，应按规定办理林木采伐许可手续。</p> <p>二、你单位要依法及时足额支付林地补偿费、安置补助费、地上附着物和林木补偿费等费用。</p> <p>三、你单位要做好生态保护工作，采取有效措施，加强施工管理，严禁超范围使用林地，杜绝非法采伐、破坏植被等行为，严防森林火灾。</p> <p>四、本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有效期为2年，自发布之日起计算。项目在有效期内未取得建设用地批准文件的，应当在有效期届满前3个月向我局申请延期。项目在有效期内未取得建设用地批准文件也未申请延期的，本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自动失效。</p>				
其他				
抄送	长寿区林业局			

许可机构：重庆市林业局
颁发日期：2021年11月10日

